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德财社〔2019〕131号

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州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

根据州本级初预算及《德宏州医疗保障局关于德宏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 2019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定额补助资金的函》（德医保函〔2019〕11 号），为确保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现将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州级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下达各县（市）（详见附件），此款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预算支出科目，政府经济分类科目为“513-转移性支出”。

自2018年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财政补贴实施定额补助，按照每人每年180元进行补贴，请各县市于2019年7月底以前按照负担比例足额安排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补助资金，确保健康扶贫工作顺利实施。对于人员有增减变动的县市，省州补助资金不足部分由县市全部补足。请加强资金管理与监督，确保专款专用，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德宏州2019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州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

德宏州财政局
2019年7月25日

抄送：州审计局，州医保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德宏州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7月25日印发

附件:

德宏州2019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州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

名称	人数	财政定额补助标准	州县财政承担补助标准(元)	州级财政承担补助标准(元)	补助金额(万元)
一、已脱贫的城乡居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基本医保财政补贴医疗保险费	135,433				530.59
芒市	22,665	180/年人	108.00	32.40	73.44
梁河县	26,605	180/年人	108.00	54.00	143.67
盈江县	41,694	180/年人	108.00	32.40	135.09
陇川县	31,755	180/年人	108.00	43.20	137.19
瑞丽市	12,714	180/年人	108.00	32.40	41.20
名称	人数	财政定额补助标准	州县财政承担补助标准(元)	州级财政承担补助标准(元)	补助金额(万元)
二、未脱贫的城乡居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基本医保财政补贴医疗保险费	15,092				41.36
芒市	2,686	180/年人	72.00	21.60	5.81
梁河县	5,201	180/年人	72.00	36.00	18.73
盈江县	3,033	180/年人	72.00	21.60	6.56
陇川县	1,716	180/年人	72.00	28.80	4.95
瑞丽市	2,456	180/年人	72.00	21.60	5.31
合计	150,525				571.95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

德宏州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
<http://www.dh.gov.cn/czj>
<http://德宏州财政局.政务>